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1038803762025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中共泽普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泽普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668号	财产保险服务	-	-	品牌:	1	批	2499.91	2499.91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499.91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肆佰玖拾玖元玖角壹分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668号	财产保险服务	1	2499.91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中共泽普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---

地址：泽普县东大街9号院

地址：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尤木拉克协海尔丽021号

电话：0998-82442192

电话：0998-2830922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泽普支行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行

账号：3012350009200021478

账号：3012341009123100109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